

專利局動態

[韓國]

韓國擬開放遺傳資源來源

韓國產業通商資源部 (The Ministry of Trade, Industry and Energy, MOTIE) 及韓國專利局，共同召開智慧財產專家會議，針對開放遺傳資源來源及國際趨勢進行磋商，以在未來的國際談判中尋求適當的對策。

當一發明利用遺傳資源 (植物、動物和微生物等等) 和相關傳統知識提出專利申請案時，應描述其來源 (例如提供遺傳資源和相關傳統知識的國家或來源國)。

以前，每個人都可以自由使用遺傳資源和相關傳統知識，然而，自 2010 年通過名古屋議定書後，利用遺傳資源所產生的好處，原則上應與那些提供遺傳資源及相關傳統知識的人分享。中國大陸和印度已經要求在作為工業化基礎的專利申請案中開放遺傳資源和相關傳統知識來源，以便有效實現名古屋議定書。因此，在這些國家申請遺傳資源相關專利的申請人須特別注意。此外，隨著世界智慧財產權組織 (World Intellectual Property Organization, WIPO)、世界貿易組織和各種自由貿易協定針對開放遺傳資源內部標準化的進展，該次會議旨在透過收集韓國相關產業的意見，尋求韓國企業未來收益最大化。

資料來源：“The opinions about opening the origins of genetic resources, etc. are collected,” Kim, Hong & Associates Newsletter No.384, 2018 年 5 月 16 日。
<<http://www.pkkim.com/resources/new.asp?LetterNum=370>>

韓國中小企業及創投公司專利年費減半

自 2018 年 4 月 6 日起，韓國專利局修訂部分專利年費徵收規定，以支持中小企業及創投公司之創新成長。本次修訂內容包含進一步減輕專利規費負擔，以 2017 年 11 月確立的第 4 次工業革命時代的智慧財產政策方向為基礎，加快中小企業創新成長。

此專利成長獎勵制度，預計將退回已繳納規費總額的 10%~50%，以鼓勵中小企業及創投公司透過技術創新創造更好專利的活動。但是，由於此制度於 2018 年開始實施，所以會根據 2018 年的專利創造活動結果，在 2019 年給予獎勵。

中小企業及創投公司可能只需支付一半的專利年費，適用對象包括三種專利，因此大幅減輕從申請到維護專利的整體過程經濟負擔，從而支持並加強這些公司的專利競爭力。

資料來源：“Patent maintenance fees for small, medium and venture companies are reduced by half,” Kim, Hong & Associates Newsletter No.384, 2018 年 5 月 16 日。
<<http://www.pkkim.com/resources/new.asp?LetterNum=370>>